**北京城市学院教育研究院招聘公告**

北京城市学院创建于1984年，是新中国第一所国家承认学历的民办高校和全国首批民办本科院校、研究生培养单位之一。学校始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恪守为民办学、靠民兴学的公益宗旨，秉持“适合教育、全人教育、有效教育、实用教育”的育人理念，全心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学校坚持以服务城市发展之“急需”与“必须”为目标，坚持应用型、都市性、开放式的特色，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坚持校城融汇、产教融合，探索出了一条扎根中国大地办中国特色民办高校发展新路，被誉为中国民办教育的典型代表和高等教育改革的一面旗帜。

根据学校建设高水平应用型大学的战略发展需要和人才队伍发展规划，现面向社会招聘教育研究院研究员岗工作人员。

**一、招聘计划**

研究员岗位若干。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名称** | **拟聘岗位** | **需求****人数** | **专业要求** | **研究方向** | **学历** | **政治****面貌** |
| 北京城市学院教育研究院 | 研究员 | 12人 | 教育学 | 教育学原理、课程与教学论、比较教育学、学前教育学、高等教育学、职业技术教育学、教育技术学、教育法学、儿童教育、特殊教育、 | 博士或硕士研究生 | 不限 |
| 脑科学 | 儿童脑神经发育、语言行为障碍矫治 | 博士或硕士研究生 | 不限 |
| 8人 | 社会学 | 社会学、人口学 | 博士或硕士研究生 | 不限 |
| 心理学 |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 博士或硕士研究生 | 不限 |
| 公共管理学 | 教育经济与管理 | 博士或硕士研究生 | 不限 |

 **二、招聘待遇**

1.学校根据北京市政策和学校人才战略规划，实行差异化的户口、编制、待遇措施；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按国家和北京市相关规定执行；提供单身宿舍或住房。

2.学校定期重点扶持一批教学名师及青年骨干教师，组织并择优推荐教师申报国家特殊津贴专家、北京市高创名师、北京市高校教学名师、国家及北京市教学成果奖、国家及北京市各类基金项目课题支持等；对成绩突出人才可按学校分类管理办法破格评聘职称；对于应用研究能力突出人才，按学校规定提供科研启动经费。

**三、报名方式**

1.应聘者请认真填写简历投递信息，简历以附件形式上传，简历名称须统一格式为：应聘部门名称+岗位+毕业院校+专业+最后学历+姓名；

报名链接：https://www.wjx.top/vm/tE6MvCQ.aspx#



2.每人限报一个岗位。

人事处招聘及咨询邮箱：rsc@bcu.edu.cn

联系人：王老师